

##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的规定编制了募集资金 2021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根据 2018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2019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2019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150 号《关于核准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陈建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陈建辉等 26 名股东发行 32,665,317 股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股票，核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陈建辉等 26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珠海佳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佳博公司”）100%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81,5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以向陈建辉等 26 名股东发行 32,665,317 股股份支付对价人民币 489,000,000.00 元，占交易总金额的 60.00%；以自有资金支付人民币 182,215,382.74 元，占交易总额的 22.36%；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支付人民币 143,784,617.26 元，占交易总金额的 17.64%。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向特定股东实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10,387,812 股股票，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4.44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50,000,005.28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总额（含税）（包括承销费用、验资费用、登记费用等）人民币 6,215,388.0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3,784,617.26 元。

截止 2020 年 1 月 10 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存放于公司非公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02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人民币 143,784,617.26 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3,784,617.26 元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元，募集资金账户已于 2021 年 12 月注销，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收入净额人民币 45,865.57 元（扣除相关的手续费和账户维护费）已转为流动资金。

## 2.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 2020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2020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20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2020 年 7 月 1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0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507 号《关于同意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深圳优博讯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31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2.22 元，合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01,548,2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总额（不含税）（包括承销费用、验资费用、登记费用等）人民币 3,691,801.8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856,398.13 元。

截止 2021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存放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1]00006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人民币 97,856,398.13 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7,856,398.13 元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7,856,398.13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3,345.06 元,其中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收入净额为人民币 23,345.06 元(扣除相关的手续费和账户维护费)。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12 年第一届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 2017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第二十四次董事会以及 2020 年 7 月 1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其进行修改。

### 1.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规定该专户(账号为:79210078801800000923)仅用于支付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珠海佳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现金对价、发行及中介机构费用和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	79210078801800000923	144,000,005.07	---	已销户
合计		144,000,005.07	---	

注: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未支付的验资费、股份登记费和信息披露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215,387.81 元。截止日余额为累计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 2、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罗湖支行

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规定该专户（账号为：678078880）仅用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678078880	98,908,200.00	23,345.06	活期
合计		98,908,200.00	23,345.06	

注：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未支付的验资费、股份登记费、律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1,051,801.87 元，截止日余额为累计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一《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表》、附表二《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六、审议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全体董事经审议，一致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公司董事会《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3713 号), 及询问公司相关业务人员、内部审计人员, 我们认为, 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4 月 8 日,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全体监事经审议, 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没有发现募集资金违规存放和使用的行为,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七、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3713 号), 认为: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优博讯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使用募集资金均履行了相关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九、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1.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2 日

附表一

##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378.4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378.4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购买珠海佳博科技公司 100%股权项目	否	14,378.46	14,378.46	---	14,378.46	100	2019年12月31日	10,913.36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4,378.46	14,378.46	---	14,378.46	---	---	10,913.36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	---	---	---	---	---	---	---	---	---
合计		14,378.46	14,378.46	0	14,378.46	100	---	10,913.3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p>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陈建辉等 26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珠海佳博公司 100%股权，交易价格为 81,500 万元，其中本公司以向陈建辉等 26 名股东发行 32,665,317 股股份支付对价 489,000,000.00 元，占交易总金额的 60.00%；以自有资金支付 182,215,382.74 元，占交易总额的 22.36%；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支付 143,784,617.26 元，占交易总金额的 17.64%。</p> <p>收购珠海佳博公司 100%股权项目整体承诺的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净利润数额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7,000 万元、人民币 9,000 万元、人民币 11,000 万元、人民币 12,500 万元及人民币 12,500 万元。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7,571.48 万元、人民币 8,127.21 万元、人民币 10,913.36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26,612.06 万元，与承诺累计实现的净利润差异-387.94 万元。</p> <p>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系收购珠海佳博公司 100%股权整体 81,500 万元对价所对应的效益金额。是否达到预计效益，系以整体对价所对应的承诺净利润与实际净利润完成情况的比较结果。</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承诺支付的股权收购款项已支付完成，与本次发行股份相关的验资费、股权登记费和信息披露费用已支付完成。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净额 45,865.57 元（扣除相关的手续费和账户维护费）已转为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佳博科技公司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附表二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85.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85.6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85.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9,785.64	9,785.64	9,785.64	9,785.64	100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785.64	9,785.64	9,785.64	9,785.64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	---	---	---	---	---	---	---	---	---
合计		9,785.64	9,785.64	9,785.64	9,785.64	1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支付的款项已支付完成，与本次发行股份相关的验资费、股权登记费、律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已支付完成。产生的利息收入存放在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